

信用评级公告

信评委公告 [2021]126 号

中诚信国际关于确认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及相 关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

原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7 月公开发行了“18 广开 01”和“18 广开 02”，于 2020 年 11 月公开发行了“20 广开 Y1”，于 2020 年 12 月公开发行了“20 广开 Y3”、“20 广开 Y5”和“20 广开 Y6”。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评定其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定“18 广开 01”、“18 广开 02”、“20 广开 Y1”、“20 广开 Y3”、“20 广开 Y5”和“20 广开 Y6”的信用等级均为 **AAA**。

2021 年 1 月 8 日，公司发布了《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名称变更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称，根据《广州市黄埔区财政局广州开发区财政局 广州开发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发区金控集团更名及调整国有资本出资人职责的通知》（穗埔财[2020]342 号），公司名称由“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上变更已于 2021 年 1 月 6 日完成工商登记。此次公司名称变更不涉及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名称、简称和代码的变更，不改变原签署的与公司债券相关的法律文

件效力，公司更名前的债权债务关系均由更名后的公司继承，原签署的相关法律文件对已发行的公司债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不再另行签署新都法律文件。公司将按照原债券发行条款和条件继续合规履行信息披露、兑付兑息等义务。

同时，《公告》显示：从2020年11月20日起，公司国有资本出资人职责调整由广州开发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履行；公司注册地址由原“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大道60号开发区金控中心33、34层”变更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大道60号开发区控股中心33、34层”。

中诚信国际认为，上述名称变更、出资人职责调整、以及注册地址变更等事项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事项，对公司信用水平不构成实质性影响。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议决定，确认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8广开01”、“18广开02”、“20广开Y1”、“20广开Y3”、“20广开Y5”和“20广开Y6”的信用等级均为**AAA**。

特此公告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九日